**读《杀死一只知更鸟》有感**

**——勇敢就是，在你还没开始的时候就知道自己注定会输，但依然义无反顾地去做，并且不管发生什么都坚持到底。一个人很少能赢，但也总会有赢的时候。**

**姓 名： 唐 建 萍**

**学 号： 20231159115**

**指导教师 ： 朱 兆 曦**

**成 绩：**

《杀死一只知更鸟》是1960年，哈珀·李发表的长篇小说，这本书一问世，就大获成功。我时常问自己，读书的意义是什么？直到读完这本书，我才深刻明白读书的意义所在。

文中的梅科姆镇是一个白人居多，黑人很少，但大多数白人，都奇怪地瞧不起黑人，觉得自己高人一等的地方。芬奇先生一家就生活在这样一个小镇，日子清净悠闲，芬奇先生喜欢看书，喜欢读报，他还经常陪自己的孩子玩，对一儿一女，同样和蔼可亲，不偏不倚。阿迪克斯，是一名律师，他年轻时还是镇上有名的神枪手。他告诉孩子们，无论你射杀多少只蓝鸟都没有关系，但是杀死一只知更鸟就是一种罪过。因为，它们不毁坏别人的花园，也不在玉米地做窝，除了专心唱歌，什么都不做。

知更鸟象征着天真无辜和善良的人，当你杀死知更鸟的时候，就好像杀死无辜善良的人。它们从来都是无辜的，而人们却对其不断残害。

阿迪克斯说，当一个孩子问你问题的时候，你要正儿八经的回答，不要东拉西扯，顾左右而言他。虽说孩子毕竟只是孩子，但他们会比成人更敏锐的察觉到你在回避问题，回避只会让他们糊里糊涂。他还一次一次的对孩子说，还没到担心的时候呢。他给斯库特和杰姆提供了言传身教最好的教育，也为孩子的心灵提供了无限的温暖和力量。他让斯库特和杰姆明白，比起外表淑女和绅士的头衔，追求真理与正义，内心的自由充盈、善良与勇敢更为重要。阿迪克斯他是一位开明、慈祥又伟大的父亲。

杰姆和斯库特是芬奇先生的儿子和女儿，他们对怪人邻居拉德利充满好奇，因为拉德利是一个怪人，他深居简出，和外界几乎没有交往，离群索居。然而，在这个向往热闹的世界里，隔绝热闹本身就是一件奇怪的事情，在梅科姆镇，离群索居被看作一种不可原谅的怪癖。人们都说，房子里住着一个恶毒的幽灵。总之，拉德利的事情在小镇上越传越神秘，可是对于充满好奇的孩子来说，弄清楚拉德利的秘密，甚至是一项刺激的冒险。而杰姆问过父亲，父亲回答说，让他管好自己的事情，让拉德利家的人管好他们家的事儿，这是他们应有的权利。然而，杰姆和斯库特不理解父亲的话，他们想方设法，想把拉德利先生引出来，就为了看看他长什么样。为了达到目的，这些调皮捣蛋的孩子背着芬奇先生，做了很多无礼的尝试，最后，芬奇先生告诉他们：别再去折磨那个人了。拉德利先生不出门，只是不愿意出来罢了，这并不是什么问题，没有必要因为别人的不同，就对人家投射异样的目光。

世俗会有各种各样的习惯，但我们应该知道，每个人都有自己的习惯，这是生而为人的自由。让自己的归自己，让他人的归他人。让花成花，让树成树，我们不该干预别人的生活，大家都有自己的生活形式。如果人人都用自己的习惯去裁定别人，这个世界只会越来越乱。

客人来家里吃饭时很粗鲁，这让斯库特很看不起。是因为她觉得，吃饭就应该温文尔雅。但父亲告诉她，并不是所有人都有一样的习惯。于是，她知道了，就算有人吃饭的习惯跟自己不一样，那也是正常的。斯库特对拉德利先生充满好奇，其实也是一种偏见，父亲告诉他，每个人都可以选择自己喜欢的生活方式。在所有人眼里，芬奇先生都是一个好人，他温文尔雅，几乎从不生气，也不会说人家的坏话，他一直都想做好自己。他每天读书，看报。他虽然只有一种生活，但他在书里报纸里已经体验过无数种生活。一个不上学，不接受教育，不爱读书的人，永远也不会改变自己的德性，他们只会一天天不断烂下去，直到死亡。

斯库特和杰姆的悠闲日子，也一天天一年年地过下去，可是后来有一天，学校有人说，斯库特的父亲要替“黑鬼”辩护，这让斯库特大为愤怒，和说话的人大打出手。回家后，她问父亲：你在替黑鬼辩护吗？父亲说：当然了！不要用“黑 鬼”，那是个蔑称。可斯库特觉得，学校里所有人都这么叫，但父亲告诉她：从现在起，从所有人里减掉一个。这个世界，有很多观念，有些是合理的，有些是不合理的，但因为遵守的人多，渐渐就成了一种约定俗成，似乎每个人都要遵守。

但对于那些不合理的观念，不管有多少人认同，我们都应该努力让自己挣脱出来，让认同的人减掉一个。只有当每个人都这样想的时候，世界才会变得越来越好。他就是这样的人，他知道会输，但他依然坚持为黑人汤姆做辩护，最后即便败诉了，但他在法庭上揭露了鲍勃虚伪丑陋的嘴脸，让大家知道了真相。打破偏见，坚持正义，这是一条漫长又艰难的道路，但总有人在路上。

书中的杜博斯太太患了重病只能依靠吗啡止痛，她本可以靠吗啡度过余生，让自己死得不那么痛苦，但她在去世前却坚持要戒掉吗啡，她最后也确实做到了。对待一个病入膏肓的人，她随便用什么来缓解病痛都是无可厚非的，可她却要干干净净地离开这个世界，不亏欠任何人，也不依赖任何东西。书中曾这样形容什么是勇敢？“我想让你见识一下什么是真正的勇敢，而不是错误地认为一个人手里拿着枪就是勇敢。勇敢就是，在你还没开始的时候就知道自己注定会输，但依然义无反顾地去做，并且不管发生什么都坚持到底。一个人很少能赢，但也总会有赢的时候。”这个片段深深打动了我，即便知道有些事情注定失败，但只要无愧于心，就值得去做，并且一定要去做，不要回头看。